

综治中心搭平台 多元调解化纠纷

——洛南县景村镇“一站式”解纷实践纪实

本报通讯员 吴 森

8月18日，一起因村道内摩托车交通事故引发的人身损害赔偿纠纷，在洛南县景村镇综治中心的统筹协调下，依托“一站式受理、一揽子调处、全链条解决”工作机制，仅用两天时间便成功化解。当事人王某、张某从对立走向和解，王某的女婿范某临行前向调解团队表达了真诚感谢。这起纠纷的圆满化解，正是该镇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、专职人民调解员试点工作深入推进、司法所践行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的生动缩影。

综治中心搭台统筹，群众解忧“只进一扇门”

8月18日，群众范某到司法所咨询法律问题，工作人员敏锐地发现其岳父王某因交通事故受伤住院，与同村村民张某产生赔偿纠纷的线索后，当即引导范某到镇综治中心登记。综治中心受理后，按照“前台受理—后台流转—闭环处置”的工作流程，在征求范某同意调解的意见后，第一时间将纠纷分流交办至镇人民调解委员会。从群众进门咨询到纠纷分流交办，全程无缝衔接，真正实现了群众诉求“就近找、有人管、快速办”。今年以来，该镇综治中心坚持实体化、实战化运行，

全面落实群众“只进一扇门、最多跑一次”的服务标准，受理各类矛盾纠纷，调解成功率保持在较高水平，有力实现了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的工作目标。

专职调解员上岗担当，试点成效充分彰显

今年3月，该镇作为全县专职人民调解员试点镇，按照“镇政府推荐、县司法局综合考察、岗前集中培训”的规范流程，择优聘用两名熟悉基层、热心调解的专职人民调解员。试点以来，两名专职调解员不挂虚名、不走过场，迅速扎根基层。在此次纠纷调解中，他们充分发挥几十年农村工作经验优势，从情理法结合的角度，结合辖区内多年来类似案件的调解结果，以案明理、以情动人，耐心引导张某权衡利弊、转变思想。同时，在赔偿金额分歧较大的关键节点，专职调解员与司法所工作人员分工协作，通过“背对背疏导、面对面协商”的方式，经过三轮交换意见，最终促成双方在赔偿金额上达成共识。试点工作推动基层矛盾纠纷化解从以往“兼职兼管、忙时兼顾”的被动应对，转向“专人专责、主动出击”的主动作为，让

调解工作更具专业性和实效性。

司法所践行“枫桥经验”，法治保障贯穿全程

司法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主动履职、积极作为。纠纷发生后，司法所工作人员第一时间组织调解团队，看望刚出院的王某并认真听取其诉求，建议其委托女婿范某作为代理人参与调解。在与张某座谈时，司法所全面解析了交通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法律责任，并对照2026年陕西省人身损害赔偿计算标准现场逐项核算——除已发生的近1.2万元医疗费外，若王某申请伤残鉴定，张某将面临更高额的赔偿。面对张某家庭经济困难、难以一次性履行的实际状况，司法所引导双方达成分期履行协议。协议签订后，司法所当即引导双方申请司法确认——这一程序全程免收案件受理费，裁定效力等同于判决，既发挥了人民调解成本低、效果好的优势，又弥补了调解协议缺乏强制执行力的不足。8月19日，司法所工作人员见证张某履行第一期协议款后，为双方拟订司法确认申请书、复印相关证件，引导双方到人民法院完成司法确认手续。从调解到履行再到司

法确认，法治保障贯穿始终。

多元联动汇聚合力，基层治理提质增效

此次纠纷化解中，由司法所、专职人民调解员、镇联村领导、包村干部、村人民调解员组成调解团队，构建起“综治中心牵头统筹、人民调解委员会具体承办、司法所提供法律支持、镇村干部协同配合”的多元联动格局。各方力量各司其职、协同发力：联村领导和包村干部与张某拉家常、关心其生产生活困难，村调解员宣讲调解化解矛盾的优越性；司法所工作人员与范某座谈，分析调解可节约时间精力、避免执行难等优势，最终促使王某主动降低诉求。这一实践充分证明，综治中心规范化运行、专职调解员专业化支撑、司法所法治化保障的“三位一体”工作体系，是推动基层矛盾纠纷源头化解、就地化解、高效化解的有效路径。接下来，洛南县景村镇将持续深化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，巩固专职人民调解员试点成果，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以更高标准、更实举措筑牢基层和谐稳定的“第一道防线”。⑧



9月1日，公安商州分局陈塘派出所社区民警走进商州区第三小学，利用课间操时段开展校园反诈宣讲活动。民警结合小学生认知特点，现场通过趣味互动，充分调动学生积极性，让反诈知识入脑入心，守护青少年健康成长。（本报通讯员 周亚军 摄）

商州区法院速裁快审解“薪”愁

本报讯（通讯员 张萍 辛潇）近日，商州区人民法院速裁庭依托速裁快审高效机制，从立案到结案仅用4天时间，批量化解了涉27名农民工劳务合同系列纠纷，累计追回被拖欠劳务报酬43.75万元，纾解了群众“薪”愁。

据悉，某企业在承接外墙保温、墙面粉刷劳务工程后，雇用了27名农民工进场施工。项目竣工交付后，企业因上游发包方长期拖欠工程尾款，资金周转困难，长期拖欠劳务报酬共计43.75万元。时值金秋开学季，这笔拖欠已久的劳务费是多个务工人员家庭筹措孩子上学、生活的刚需资金。

为快速定纷止争，速裁庭迅速启动批量解纷机制，采取“集中阅卷、集中调解、一站式办结”的工作模式，精简办案流程、压缩审理时限。调解中，法官坚持法理与情理相融，一方面安抚农

民工情绪、释法明理，另一方面向企业释明欠薪法律后果与失信惩戒规定，督促企业主动履约。最终促成双方达成一致调解协议，约定分期结清欠款。8月20日前已完成首期款7.64万元支付，剩余欠款将于今年农历新年前兑付，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。

近年来，商州区人民法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持续深化“1+N+1”多元解纷机制建设，对涉农民工工资等民生案件开辟“快立、快审、快执”绿色通道，推行“三善三化”调解工作法，确保劳动者及时兑现胜诉权益。今年以来，该院速裁庭共审结涉农民工工资案件227件，平均审理周期15天，调撤率达81%，累计追回欠薪170余万元。⑧



聚焦精准矫治 赋能平安治理

山阳县漫川关司法所多维发力推动矫正工作提质增效

本报通讯员 张裕欣

今年以来，山阳县漫川关司法所立足辖区社区矫正对象居住分散、人员构成复杂等现实挑战，坚持“监管有力度、矫治有温度、帮扶有实效”的工作理念，创新推行“守底·正心·纾困·共治”全链条工作法，做实做细入矫、监管、教育、帮扶、解矫等全环节，牢牢守住不发生脱管漏管、不发生重新违法犯罪的底线，切实以社区矫正工作“小切口”赋能基层平安“大治理”。

司法所做实入矫接收环节，全面摸清矫正对象个人经历、家庭状况、邻里关系、犯罪诱因及心理特征，逐人建立“一人一档”，做到情况清、底数明、评估准。严格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》及《陕西省社区矫正实施细则》，统一执法文书，规范宣告流程，确保接收登记、宣告文书环环留痕、有据可查。织密监管“动态网”。针对辖区村落分散、个别矫正对象居住偏远的实际，采取“线上定位核查+线下实地走访”双轨并行模式，依托“社区矫正综合管理”智慧化平台实时追踪矫正对象行动轨迹，每日开展信息核查，不定期对本人、家属、村组干部开展走访，随时掌握其思想行为动态。今年以来，共开展走访6次，线上核查打卡通报批评3人次。刚性制度“硬约束”。严格落实集中学习、公益劳动、月汇报、请销假审批、“钉钉”打卡等日常管理制度，对违规行为依法依规及时处置，以制度刚性保障监管实效，确保“管得住、控得牢”。今年以来，给予训诫3人次，警告1人次。

该所坚持“一把钥匙开一把锁”，结合矫正对象犯罪类型、文化程度、悔罪表现、心理特点等，逐人制定个性化矫正方案。对法律意识淡薄者侧重以案释法、警示教育；对认知偏差者侧重心理疏导和道德感化；对1名未成年矫正对象坚持“教育与保护”并重，实行单独教育，与成年人教育学习分开开展，切实提升教育针对性。多元化教育资源。用好漫川关红色教育资源，将法律学习、案例警示、红色教育、道德教化等有机融合，通过集中学习、主题宣讲、个别谈话教育等方式，引导矫正对象从思想深处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。常态化心理矫治。在日常教育中融入心理健康辅导，对情绪低落、抵触对抗的矫正对象及时干预，开展谈心谈话，帮助其转变消极观念，自觉接受矫正改造，真正实现“矫行”更“矫心”。今年以来，对1名未成年矫正对象开展谈心谈话3次，及时纠正其思想偏差。

司法所坚持“监管与帮扶并重”，在日常走访中同步了解矫正对象就业务工、家庭变故、生活医疗、子女就学等现实困难，做到困难早发现、需求早回应。联动帮教“聚合力”。主动对接镇人社、民政、村（社区）等，建立“司法所牵头、多部门协同”帮扶机制。对就业无门路者，推送务工信息、组织参加职业技能培训；对生活确实困难者，协助落实民政救助政策。今年以来，累计开展就业培训3次，协助2名矫正对象实现稳定就业。公益劳动“促融入”。组织矫正对象参与村内环境整治、公益清扫、防汛救灾等村级服务活动8场次，在劳动奉献中悔过自省、修复社会关系，增强其社会责任感与归属感，为矫正对象顺利回归铺平道路。

该所着力健全司法所、派出所、包村领导、村（社区）、家属全方位帮教网络，明确各方职责，压实矫正小组责任。充分发挥村干部、网格员、调解员“人熟、地熟、情况熟”优势，随时反馈矫正对象日常现实表现，形成“信息互通、资源共享、风险共防”的联动格局。信息共享“无缝对接”。加强与县级社区矫正机构、派出所的沟通协作，完善判前评估、接收衔接、日常协管、解矫移交等环节的衔接机制，用好智慧矫正平台实现数据共享，确保“无缝对接零疏漏”。社会参与“多元共治”。积极引导村干部、“五老”人员等参与帮教，营造“社会接纳、家庭支持、本人努力”的良好氛围，凝聚基层治理最大合力，切实将社区矫正工作融入平安漫川、法治漫川建设全局。

下一步，漫川关司法所将继续深化“守底·正心·纾困·共治”工作法，对标上级要求，补齐短板弱项，在精细化监管、精准化教育、精心化帮扶上持续用力，不断提升社区矫正工作法治化、规范化、智能化水平，以更高质效的矫正服务守护辖区和谐稳定。⑧



丹凤「亲属代偿」执结多起僵局案件

本报讯（通讯员 魏娇娇 彭家让）近日，丹凤县人民法院执行局法官发挥“亲属代偿”作用，促成3起交叉执行案件达成和解，同步解决了当事人另一起在异地法院审理的诉讼案件，实现了执诉纠纷集中解决、多重矛盾彻底化解。

本次上级法院交叉执行的3个案件的被执行人均为徐某，3案不同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标的分别为本金16万元、18万元、35万元及利息。由于被执行人徐某长期下落不明、规避执行，加之其对外债务繁杂、履约能力不足，致使3案执行工作陷入僵局。此外，经了解徐某还有一起借款11万元的民事案件正在审理中。

为突破执行困境，经研判，执行法官认为，若沿用分案办理和执诉分离的传统办案模式，极易造成司法程序空转、案件久拖未结，甚至持续加剧当事人诉累，滋生次生矛盾纠纷。法官通过“执诉联动”，将执行阶段的和解与诉讼阶段的争议解决同步推进，以避免当事人因同一事实反复涉诉，大幅降低司法成本和当事人诉累。执行干警多次走访摸排、多方溯源，发现徐某父亲是该案唯一可沟通、可突破的关键联系人。经深入了解，被执行人徐某因“不务正业”与父亲积怨较深，无形中增加了案件协调化解难度。

面对疑难复杂案情和困局，承办法官跳出“就案办案”的固化思维，全面梳理3案债权脉络、履行现状及关联诉讼争议焦点，精准锁定矛盾症结、明确化解思路：一方面组织3名申请执行人集中分析案件态势，客观通报被执行人徐某长期失联、暂无清偿能力的实际情况，耐心做好释法疏导工作；另一方面多次主动对接徐某父亲，细致释明法律规定、讲清利弊得失、阐明法律后果。

最终，3名申请执行人立足案件实际、着眼纠纷化解，主动作出重大让步，自愿放弃全部利息，同时对涉案本金予以适度减免。徐某父亲也摒弃父子隔阂，主动参与协商，自愿代为承担徐某全部涉案债务的清偿责任。最终，各方当事人达成一揽子执行和解方案，并当场签署和解协议。该协议一次性办结3起交叉执行积案，同步妥善处置一起在审的诉讼纠纷。被执行人徐某父亲郑重承诺，将在近期一次性足额清偿涉案全部剩余债务46万元，彻底了结徐某现有涉执、涉诉纠纷。⑧

《商洛日报》品牌战略合作伙伴



紫元春

来自秦岭深处的纯粮佳酿



陕西紫元春酒庄有限公司

电话：0914-2366111

营销地址：商洛市商州区中心街南段公园天下项目楼9号商铺

声 明

●山阳县康乐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银行预留印鉴公章丢失，防伪码为6110240037185，声明作废。

●山阳县田园古渡种养殖专业合作社的银行预留印鉴公章丢失，防伪码为6110240026168，声明作废。

●丹凤县清林绿泉水有限公司的银行预留印鉴公章丢失，防伪码为6110220010089，声明作废。

●丹凤县清林绿泉水有限公司的银行预留印鉴公章丢失，防伪码为6110220010088，声明作废。

●洛南县四皓街办药王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的开户许可证丢失，账号为961004010006228938，开户行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南县华阳路支行，核准号为J8032000438401，声明作废。